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林鈺娟
電話：02-7736-5238
電子信箱：yujane69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一)字第113220148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活動資訊 (A09000000E_1132201480_send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部訂於113年6月辦理113年度「大專校院推動創新創業教育計畫—創新創業之路的法律實務教戰課程」，請各校踴躍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為落實本計畫創新創業教育目的，協助學校打造創新創業人才培育系統，特規劃旨揭課程，並擬透過各種實務案例分析方式，讓師生團隊更能夠理解智慧財產權運用之相關知能，降低創新創業過程產生的疑慮，妥善保護學生創意。
- 二、旨揭活動重要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參與對象以111及112年度獲本計畫(含學習平臺)補助之大專校院創新創業學生團隊，及校內推動創新創業教育之相關教職員為限。
 - (二)採網路報名，並自即日起至113年5月30日下午17時截止(報名網址：<https://eteintw.pse.is/5w1j64>)。
 - (三)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本部ETE創新創業教育推動中心劉小姐及江小姐(02-2776-2942分機606、503，電子信箱：



eteintaiwan@gmail.com)。

三、檢附活動資訊1份供參。

正本：大同大學、大葉大學、中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玄奘大學、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逢甲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義守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

副本：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(大專校院推動創新創業教育計畫專案辦公室)、國立成功大學(大專校院推動創新創業教育計畫專案辦公室)



裝

訂

線

